

填寫日期：108年11月13日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學生行為自述表

班級：

學號：

姓名：

手機：

發生時間：108年10月20日 時 分

發生地點：高餐前門馬路旁

監護人
姓名：

(關係：)

住家或公司電話：()

手機：()

住址：

事情摘要

騎車行駛中與對面的同學打招呼，就發生車禍。

自述內容

- 一、事實經過(包含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)
- 二、自我檢討
- 三、建議處分(或改進措施)

在10月20日晚上我(駕駛)載著 (後座)要出發吃飯，才剛起步沒多遠，時速大約30，我們看見對面有認識的同學，於是我便回頭看了對面，這時摩托車的龍頭歪掉車子偏向馬路邊路邊停的車子，我的手先撞到第一台車的反照鏡，之後往前而撞到第二台車的反車燈，我是在第二次撞擊的時候撞到頭，導致頸椎2、7節骨裂，其它地方多處擦傷，而後座的人輕微腦震盪，這事件給我很大的反省，即使車速沒有很快，也要專心騎車，也可能會造成嚴重的傷害，以後騎車的時候要非常專注，不是自己的問題，也可能是他人的問題。

填寫日期：108 年 11 月 13 日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 學生行為自述表

班級：21	學號：1000	姓名：_____
		手機：_____
發生時間：108年10月20日 時 分	發生地點：高餐前門全家前	
監護人姓名：_____ (關係：母女)	住家或公司電話：()	
	手機：_____	
住址：_____		
事情摘要	我只知道我出車禍，但不知為什麼。 聽別人敘述是因為我們打招呼，自撞到路邊的汽車 跟別人	
自述內容	一、事實經過(包含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) 二、自我檢討 三、建議處分(或改進措施)	
<p>10/20那天晚上我們迎新練舞，練完之後我與載我的同學說好要一起去吃宵飯，結束後我們就走去前門牽車，一開始沒什麼狀況，是我們看到日校認識的同學，我們就和他們打招呼，載我的那個人一開始先撞上路邊汽車的後照鏡，據別人說好像是我叫了一聲，載我的那位同學太緊張了，以至於她又不小心催了一下油門，所以又撞到了另外一台汽車的車尾火蓋，我們就摔倒了，剛好那個時候我同學班跟系會的人也出來了，就看到我們倒在地上沒辦法動，他們趕緊叫救護車，隨後我有很多同學都到現場，之後就去照頭頸部的X光以及包紮傷口，做完這些我同學就搭計程車回家。經過這件事讓我知道後座的人</p>		

應該要盯著前面的人，要讓她專心騎車，不能分心做其他事情，後座的人也盡量不要去跟別人打招呼，真的很危險，身邊的人也記取了我的教訓，他們現在騎車都非常小心，在這之後我都會特別的謹慎，希望大家都能小心騎車，不要再有憾事發生!!!

- 以上自述若有造假或偽造文書等隱瞞事實之行為依校規加重處分。
 本事件若有需要依規定知會家長。

陳述人簽名：_____

導師意見
及
簽名